

## 小区里的柿子树

□ 明前茶

双休日的下午，散步路过小区中的一片柿子林，阳光照透柿子叶，可以发现某些叶柄上已经透出一缕赭石色或红橙色，同样正在变成暖色调的，还有潜伏在绿叶间累累重重的柿子。

这是本地常见的盘柿，哪怕闷在大米中捂熟了，吃起来也不像水柿子那样是一包软浓甜蜜的琼浆玉液，它的口感要脆一些，且有结实实的肉感，它熟至八九成时，可像苹果一样削了皮，切成片吃。

一个穿物业制服的小姐姐正在树下打柿子，她自制了勾下柿子的武器——一根长竹竿。竹竿的梢头绑着一把迷你镰刀一样的铁器，看准了要打的柿子，摸索到柿子蒂上的小枝子，轻轻一挑一带，柿子便滚落下来。青绿的、黄绿的、橙黄的、橙红的、水红的，缤纷络绎，很快，草丛中、泥地上，五彩的柿子家族就三五成群地聚会了。

我捡起几个柿子，放在旁边的石凳上，细细打量它们的模样，爱不释手。

这是我今秋看到的最美的物事了，盘柿的手感沉甸甸，就算早涝不均令某些柿子上生出裂口，向阳面的柿子有鸟啄过的痕迹，还有的柿子有被冰雹砸出的小小黑色伤疤，但它们一律幸运地挺了过来，撑到了晚秋。

风霜即起，柿子中的风味物质正在成型，一部分变红的柿子已经变得半透明，但总的来说，它们并不像市场上统一催熟的柿子一样单调，当这些秋天的颜色绽放在我面前，有的颜色那么干净，呈现未经世事的天真，而有的颜色却稍带斑驳，呈现饱经沧桑的老辣，其中的对比，令人回味无穷。

此时，有本小区的居民路过，对物业小姐姐的作为略有不解：“柿子有的还没全熟呢，打下来吃也会涩嘴，而且，这一点柿子，也不够分给业主呀！”

物业小姐姐说：“您去瞧一眼业主群，我们征求过大家的意见，柿子，是送给小区里75岁以上的伯伯阿姨们的。若是还不够分，就优先分给那些好久没见到外地儿女的独居老人。”

问话的人善意地笑了：“送柿子，取事事如意的好寓意，老人们肯定是开心的，可是，柿子寒凉，老人脾胃弱，果真能吃吗？”

物业小姐姐站到了石凳上，又攀爬到石桌上，她手中的竹竿在树冠中窸窣窣地探索，在勾下柿子来的一瞬间，她挥手让人避让。接着，一根硕果累累的柿子树枝掉落了下来，好巧不巧，正落在一张浅灰色的石凳上，有人恍然大悟：“柿子不见得要吃，可以摆在瓷碟儿上观赏啊，你看这老成的颜色，配上素雅的石凳，也很入画呀。”

物业小姐姐笑道：“这位邻居讲得对，老人家很少舍得像年轻人一样，每周买鲜花装点家居，秋天万物萧瑟，想来独居老人的情绪也可能变低落，我们开会的时候，就想着如何让他们高兴一点。咱们这个院子里种了不少果树，除了柿子，还有柚子、枣儿、橘子，都是些寓意美好的水果，分一点给老人家，告诉他们，这是邻居们的心意，岂不皆大欢喜？”

散步的中年夫妻们，听说物业有这个计划，立刻帮着捡拾地下的果实，有人迅速找来了家里的外卖纸袋与快递小纸盒，帮物业小姐姐把不同颜色的柿子搭配好，保证每份柿子有大有小、有橙有红，各具风情，连果蒂歪斜的方向，与果实中部的锯齿都相映成趣，这样，送给老人们，观赏性会更强。

孩子们也在树下欢呼着，帮忙搜寻漏网的柿子，他们举着红透的柿子，对着阳光瞧着，可以看到柿子的内部，汁水流光溢彩，有五颜六色的软核正呈现红玉一样的色彩，这是多么暖心的、令人欢愉的颜色啊！



## 慈善

□ 江媛炜

每当我走向大润发时，看到的是干净的街道，人们身着亮丽之衣提着袋子时而缓步前进时而匆匆跑过，这让我忆起了小时候的一位老奶奶，她在何方？

那时的大市口商业城一带，只要是人多地方，总能见到地摊——所谓地摊，也就是搬一个小板凳，铺一张毯子或几张报纸，将各种各样的玩具、小人书等东西放在上面卖。

我总喜欢在那边玩。而在固定的时间，固定的摊位总会有一位头发花白的老奶奶坐着，面前是为数不多的几本小人书，无数的人从她面前经过，却没有一个人会停留甚至低头看一眼，只剩下老奶奶一个人抬头盯着面前如流水般形形色色的人。

我很喜欢去她那里买书，不是书好看——就几本《儿童画报》，哪能有大书店里的《米小圈》好玩呢，仅因为是在买完书后老奶奶抬头时满眼的欣慰以及翻开书后朴实而又熟悉的墨香。那个时候，我会自豪又充斥着成就感。

相同的，在大润发附近也有几位盲人拉着二胡讨口饭吃的，也少有人驻足聆听，可每当行人将无论是纸币还是硬币放入他们的碗中时，我的内心还是在为他们鼓掌。

可是，当遇到一些所谓的乞丐时，我心中却总是油然而生起惭愧——也不知为什么，给了他们钱，内心却仍感觉对不起他们。就好比在南京玩时见到的一对母子，他们眼神呆滞地望着每一位行人，盘腿坐着，面前是一个小铁碗。每当人们弯腰放下钱币时，他们便会以小小到不能再小的含糊声音说到：“好人一生平安。”但这时，那些行人却总会低着头走开。

随着时间推移，我仿佛知道了慈善是什么，那就是：付出给他人，也得到了微小的回馈。就像你花钱买了一本书，即使你并没有多需要那一本书，可内心却有满足感；又好比你听了一首不算动人却流畅悦耳的曲子，你为你的耳朵支付了钱财，而内心总是喜悦的——这就叫做一种慈善，一种回馈。

反之，若你仅是给予他人，那叫做施舍，也就是为什么会感到“一个有幸的人对不幸的人的愧疚”了。

大多数人都不愿做一个高高在上——即使他人并不这么认为的人，但当你步行在街边，见到坐在街头的乞丐并给予钱财时，自然地，这就被定义成了“施舍”，那么你就成了一位高高在上的“圣人”，愧疚之心也一并升起，这是精神上的折磨。

给予他人并得到回馈，这就是慈善本身。

## 我们家的柴垛

□ 李晓

了：“地不种，柴不砍，我们这个大家子吃啥，烧啥，我不去！”

那年腊月，我家山梁的土公路上扬起滚滚尘土，腾云驾雾一般开来一辆绿色吉普车，惊动了整个小山村，小孩们大呼小叫着来到吉普车面前轮流抚摸着车身，乡人们哑巴着嘴说，县城里的大人物来了。乡人们口中说的这个大人物，就是父亲在县城机关的领导，一个副县长。那天，父亲陪兴致很高的县领导去村里巡视生产，乡里和村里的干部也一路作陪。我从小是一个怯生之人，等父亲陪着县领导回来吃饭时，我一个人和家里的大黄狗蜷缩在院坝中间木香漫漫的柴垛里。领导们吃完午饭，我才蹑手蹑脚回屋吃饭，还是被县领导发现了，他蹲下身，和蔼可亲地说：“我认得你啊，你跟你爸来过县城，我记得你作文写得好。”天冷，我的清鼻涕在鼻下挂成了线，我噤着嘴。“小孩子胆子要大一点啊，不然今后长大了怎么干革命工作。”县领导鼓励我。我终于鼓足勇气说了一个字：“好。”

我17岁那年高中毕业回家，接过了二伯给我在乡里铁匠铺打的镰刀、锄头、篾刀、铁锹，一套农具无声地告诉我，让我还原到一个种地人的身份上去。我望着那沟壑边的土地，祖祖辈辈们在泥土里匍匐翻滚了一辈子的土地，土地上一季一季生长的庄稼，土地上耸起的黑漆如墨的林木，我就想，把自己的一辈子也交给它吧。

腊月里，母亲说，你跟我砍柴去。进入林中，松脂的香气，柏树的油味浸入肺腑。我在母亲手把手指导下，学着砍去树上伸出的枝丫，干枯的枝条，空寂山谷里时不时传出枝丫断裂的声音。我和母亲

背着一背篋沉沉的山柴回家，我在前，母亲在后，母亲累了，她把背篋倚靠在一棵槐树下，摸着胸口喘息。我也停下来等母亲，母亲望着我说：“从今天开始，这个家的担子，你就要帮妈挑一挑了。”我歪过头去，望着山尖上的雾梦幻一般漂浮着。

把山柴背回家，在二伯和母亲一起帮助下，我们把几天来砍下的山柴在屋檐下、院坝中堆码成柴垛。一个农家有了柴垛，就开始迎接新年了。

也是那年腊月的一天，我家院坝的一堆柴垛突然失火，在噼里啪啦的燃烧中，冲天火光把我家的房子映得如在火烧云上一样彤红。赶来的二伯说，让它烧吧，火头来了，可能好兆头也来了。

来年春天，我考进了离家30多公里的一个小镇的单位工作。母亲说，看来是那把火给烧来的。

后来又进了城，一家小单位供养着我的肉身。我还是一趟一趟回老家去。家门前那温暖的柴垛，是穿在我身上的老棉袄。在风雪漫舞的大年夜，母亲从柴垛里抽出的枝丫在灶里熊熊燃烧着，锅里沸腾着乡间腊食的诱人气味。柴火灶里燃烧的老树根有时发出“轰”的一声响，母亲小声说，老树也是有魂的，这是它们的叫声。

年夜饭后，一家人在堂屋中间燃起的柴火中守岁，一家人鸟雀一样叽叽咕咕说着旧年收成、新年希冀。但一家人守岁到天亮的，只有憔悴的母亲。天刚亮，一锅奶白的汤圆已在柴火灶上的锅里翻滚了。

而今，母亲也早进了城。那旧时年月里的柴垛，时不时还在我心里“轰”的一声燃烧起来，照亮一些发黄的岁月。



归巢 张永生 摄

## 将就

□ 张明军

的都酸之，连米线都要放上酸子。四川虽以麻辣闻名，以酸入口的菜并不少见。在酸之系列中，酸菜鱼尚可接受，酸辣粉之类只能敬而远之了。

五味中的苦和辣，我都是后天修炼成的。在北京上学期间，我受业师周筠文先生的鼓动才首尝苦瓜，未曾想居然与之结下了不解之缘。现在，只要季节适时，我到饭店点菜，清炒苦瓜则成了我的首选。同样，在上大学之前我几乎是不吃辣的，非但如此，甚至视辣如虎。没有想到的是我的同窗徐万明是江西人，他有两样在同学中很出名：一是他的书法受到了林袖老师的赞赏，现在已是著名书法家了；二是他无辣不欢，中、晚两餐都以辣椒拌饭。有这么一位同窗室友，耳濡目染，我喜欢上辣子是自然而然的事。清风明月，水到渠成，以辣佐饭，动箸必沾。

人们说一个人口味重不重，主要是看他嘴里的咸淡。在我小的时候，我的祖母一直让我们吃得咸一点，说是能吃咸才有劲。因此，我的咸头一直是比较重的。我对腌制品情有独钟，儿时对萝卜干、大咸菜、苕菜股等下饭的都很喜欢。特别是被誉为“宁波三臭”之一的苕菜股，佐证了我逐臭之实。随着年龄的增长，在家人和医生的建议下，口味慢慢变淡了，说句老实话，并非非是心甘情愿的。有时候还会想起苕菜股、酱冬瓜之类，俨然几十年老友未见，难忘而神往。

住的方面说不讲究是假，关键是讲究不起来。小的时候，我们家是三间两厢的茅草房，一家人常年挤住在一起，觉得很温暖。成家了，由于分居两地，城中无房，只得租赁。定居江南后，我的理念是：住得遇而安，我不希望把自己变成房奴。一个人的生活态度决定了他的生活追求，把有限的精力和财力花在住房的比拼上，是无聊和得不偿失的。我住的“白云居”已伴随我十多年了，房子住久了是会产生感情的，这种感情得靠时间来积淀。有感情了，房子就是家了，若无真情实感，房子还是房子。家，才是让人

心安和温暖的地方。

至于行的方面，可以说是越来越丰富。儿时的我们，无论是上学还是走亲戚，交通基本靠走。自行车的普及，可以说农村经历的一次交通革命。大凡会骑车者都对学骑车印象深刻，学骑车并不像后来的学开车，得有专门的教练。那时自行车还很少，只要看到了自行车就眼里放光，会见缝插针地骑上一阵。有时见到而不能骑时，会偷摸着揪一揪车铃，心里也就顿时觉得熨帖了。我骑车可以说是自学成才，只一顿饭的工夫就学会了“掏螃蟹”（个子小，只能一只脚踏车蹬，另一条腿从车子大杠下穿过，踩踏另一个车蹬）。此后，骑车之瘾极大，见车总想去过把瘾。我曾于一个朦胧的月夜将亲家的小新车骑到大圩上过瘾，未曾想一个跟头连人带车翻了下去，自己摔得鼻青脸肿，车的前轮也被包了“饺子”，真是惨不忍睹。

我拥有的第二种交通工具是摩托车，一辆颇为玲珑的“雅马哈”50。娇小的车身，十足的动力，于轻喘之中便可载我疾驰而去。这辆车的质量真好，骑了十年没修过一次，直到买了汽车，才和我依依惜别。北京开夏季奥运会那年我买了汽车，一辆当时颇为时尚的本田新“思域”。我对汽车不懂，在4S店我对促销员的口吐莲花不以为然，甚至有点反感。在颜色方面我就没有听她的，主张坚定地选了颇为炫酷的“水晶紫”。我的本意是给人人开的，无奈她比我更爱骑摩托（其实是关心我，怕我风吹日晒），我也就只得幸福地“将就”了。

每个人对待生活的态度是不一样的，譬如面对困苦，丁玲说是逆来顺受，汪曾祺选择随遇而安。久历沉浮的苏东坡则以为“此心安处是吾乡”，真乃旷达之人。生活中，我虽也有过困惑，也有过种种的不如意，只是境界决定了我心态的“格”没有大师们高。也许是没有过高的追求，也许是生性平淡，我觉得生活顺其自然就好，能将就将就就将就。

## 最是此物鲜

□ 藏玉华

天气正寒，荠菜却长得格外茁壮。具有顽强生命力的荠菜，从冰天雪地里破土而出，沉默的大地朗润起来。

看到荠菜，我就想到了荠菜饺子，想到一个个热气腾腾满是鲜香的荠菜馅饺子，咬一口鲜汁，我的口水不由自主地流了出来。

这无法抗拒的荠菜饺子的诱惑啊，生生地把我拽到了田间。

麦田里长着许多野荠菜，我饶有兴致地挖着匍匐于地的荠菜，这儿一棵，那边一簇，散落在阡陌上麦田里，欲与麦苗儿比神韵。这是从《诗经》里一路走来荠菜，“谁谓荼苦，其甘如荠”，从那时候起，一直到东坡先生“时绕麦田求野荠，强为僧舍煮山羹”的清苦生活里，人们对荠菜有了更深一层的情愫，再到今天在这富足的生活中，古老的野生菜却成为人们喜爱的绿色食品。

夕阳踽踽在苍茫的原野里，竹篮也满了，该回家了。

扎上围裙，撸起袖子，拿着剪刀，挑拣荠菜。我把挑去杂草和枯叶的荠菜浸泡在水盆里，刚刚还是灰头土脸的荠菜吸足了水，很快就满血复活，恨不得爬过盆边沿。

一片片羽齿状的叶子支棱着，嫩生生，绿莹莹的。洗净的荠菜先用开水一焯，再经冷水一激，葱翠欲滴，那种来自大地深处的芬芳便散发开来。

剁碎的荠菜搭配上其他佐料搅和成馅心，包好的饺子白肚皮绿馅儿，鼓鼓的，透着诱惑。

饺子原名“娇耳”，东汉时期张仲景的“祛寒娇耳汤”故事广为传颂。“餐餐世间味 最是此物鲜”反映了人们对饺子的喜爱之情。

瞧着盖帘上密匝匝的饺子，我寻思一个人享用有点寡味，干脆打电话邀请朋友雪儿来一起品尝。她兴奋地赶到我家，我俩忙不迭地烧开水煮饺子。

饺子下锅后，随着水温升高而慢慢浮起继而翻滚，我小心翼翼地拿着漏勺慢慢搅动，恐怕稍不留神碰碎了它们。

锅里氤氲着白色的气体，乍暖还寒的时节，小小厨房洋溢着温暖。

雪儿一边津津有味地吃着，一边喉咙吹风似地贫着：

“大娘水饺顶呱呱，大姐水饺呱呱叫”，又吃喝再来一碗饺子汤，“不着急不发慌，吃了饺子再喝汤”，偶尔还打个嗝儿。瞅着几个饺子就让她这么快活，我懂得了快乐的简单。

是呀，就像这荠菜看上去是那么的简单，简单到无论在什么恶劣的环境下都能生长；

它又是那么的普通，普通到凡是一点泥土的地方就有它的印迹；

它又是那么的快乐，快乐地用洁白的小花回报大地。

无论世事怎样变迁，它依然在沧海桑田、纵横阡陌中散发幽香，为大地添绿。

## 冬至

□ 张仁君

一只鸟在枝头  
说着心愿  
一群鸟已在巢边  
不停忙碌

炊烟的身影更显温柔  
飘向  
千万个流浪的窗外  
麦地里的青葱  
生长着童年的记忆

偶尔的歌舞与鞭炮  
并不是快乐的表白  
一位老人刚刚逝去  
像一颗流星  
悄然隐入夜空

寒风掠过  
我回到熟悉的乡村  
父母的笑容  
像春花一样  
开满门前屋后